

关于就《会员执业行为守则》、《会员处分程序规则》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_精算师考试_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 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4/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5_B0_B1_E3_c50_644986.htm 关于就《中国精算师协会会员执业行为守则》、《中国精算师协会会员处分程序规则》公开征求意见的公告 为了进一步完善中国精算师协会会员自律管理制度, 提高会员执业水平, 规范会员执业行为, 根据《中国精算师协会章程》, 我们研究起草了《中国精算师协会会员执业行为守则(征求意见稿)》、《中国精算师协会会员处分程序规则(征求意见稿)》, 现予以公告, 请将有关意见和建议于2011年8月10日前以信函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反馈中国精算师协会秘书处。联系人: 刘东红、李静 传真: 010-66555884 电子邮箱: LDH@e-caa.org.cn 通讯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5号鑫大厦721室 邮编: 100033 附件: 1、《中国精算师协会会员执业行为守则(征求意见稿)》; 2、《中国精算师协会会员处分程序规则(征求意见稿)》。 中国精算师协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五日 附件: